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360624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1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深圳亚盟实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15号盐田综合保税区沙头角片区工业区23栋5020

代理机构 北京亿拓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剃须刀；剪刀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剃刀盒；个人用理发推子（电动和非电动）；电动和非电动脱毛器；电动修指甲成套工具；文身器；电动鼻毛修剪器；电动烫发钳